# 灵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今年以来，灵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自治区、银川市和灵武市党委、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要求，不断拓展政务信息公开内容，强化公开监督，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对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概述

今年以来，为使政务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我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岗位队所协会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统一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办公室负责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同时，每个岗位明确 1 名信息员，专门负责收集、整理各业务岗位政务公开工作资料。层层落实，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制定相关工作制度。制定下发了《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灵武市 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和《灵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使政府信息公开有序开展。

二、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我局实际工作情况与职责范围结合政府下发的关于政务信息公开的相关指导文件，我局在自己的职责范围内用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工作态度认真落实、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一是**认真受理宁夏网上信访信息综合平台、“12345”平台信访事项，扎实做好信访工作，排查矛盾纠纷。

**二是**及时发布完善服务指南。我局即对本局行政审批、行政许可职能等 27 项内容开展梳理，并按照统一的格式制作了办事指南、流程图、表格，细化完善了各项业务办理依据、申报条件、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办理时限等，并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发布。

**三是**深化“双随机，一公示”事中事后监管新模式。为进一步确保“先照后证”改革各项举措落地生根，在企业监管抽查中实行“双随机一公示”制度，以“双随机”抽查工作为契机，积极推进抽查结果与社会信用体系相衔接，将随机抽查的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并在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予以公示，通过对失信者的惩戒强化企业信用监管效力，提高经营者信用意识，促进广大市场主体自觉自律，构建“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联合惩戒机制。

**四是**充实公开内容。完善了政务公开制度，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了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和制度等，做好政务信息公开以及已公开内容存档备查工作；不断完善公开的形式。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府门户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红盾网等公开形式的基础上，采取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张贴公示牌、电子屏、宣传单以及充分利用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多形式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工作，加强对重点信息及相关内容的宣传报道，形成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合力。

**五是**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完成权力、责任“两个清单”的补录、公示工作，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 年这一年，我局在政府门户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红盾网等公开食品生产许可 43 条、药品生产许可 66 条、食品案件公示 16 条、药品案件公示 5 条、食用农产品公示 146 条、药品抽检结果公示 34 条、官方微博 21 条、微信公众号 3 条。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在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时候，依照制度做好先请示、再备案、后公开的流程，认真履行制度。对于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情况做好相关保密措施，依法依规履行。

五、政策解读情况

对政策的解读是一切行动的前提和指南。我局依照相关政策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岗位队所协会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形成常态机制，认真解读各项相关政策。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保密管理的规定，抓好单位全员安全保密教育，严格信息发布前的保密审查，要求各信息公开填写《灵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确保涉密信息的安全，涉密信息一律不得公开发布。抓好政务公开工作教育培训，引导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提升政策把握能力和专业素养。

为积极落实政策，对本局行政审批、行政许可职能等 27 项内容开展进行了梳理；深化“双随机，一公示”事中事后监

管新模式，取得了重大成效。

六、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同时，依照制度，我们也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我们提出或留下的问题，积极做好公开工作的受理和答复。目前受理“12345”信访 22 件，处理 21 件，满意率达到 100%；受理宁夏网上信访信息综合平台 2 件，办结 1 件；处理并回复微博 5 件。并且做好政务信息公开以及已公开内容存档备查工作。目前没有被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七、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8 件，其中主办银川市、灵武市政协提案 5 件（银川市政协提案 1 件，灵武市政协提案 4 件），协办灵武市政协提案 1 件；主办灵武市人大代表建议 1 件，协办银川市人大代表建议 1 件，均按时办理完毕，并及时在政府网站予以公示。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

虽然我局依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不断提升，思想观念不断转变，主动公开的力度不断加大，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以及社会公众的新期盼仍有一定的差距，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薄弱环节。

**一是**公开渠道不统一。同一类型的事项，要求通过几种形式进行公示。工作不仅繁琐，也增加了工作人员工作量。比如一个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执法人员不仅要在灵府

政府网、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而且也要在“信用中国”网站上公示，同时，执法人员还需要在自治区工商局行政执行法系统进行公示。

**二是**信息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广度需要进一步加大，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

九、2018 年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

**一是**配合政务服务中心做好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认真做好信息发布，及时更新网站信息。

**二是**加强新媒体宣传，结合年报工作把政务微博和微信公众号推广给企业，积极发挥新媒体宣传作用。

**三是**加强培训，对工作人员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开指南》、程序操作等培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

**四是**积极沟通，做好权力清单运行平台数据共享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加大权力清单平台的推广力度，及时完善平台中的审批具体事项及操作流程，让所有的行政权力都在平台上顺利运行。

附件 1

#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样表）

## （2017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灵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br>（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 条 | 4846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128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236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47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3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15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4671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br>（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 次 |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

| | | |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

| | | |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万元 |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

单位负责人：王金斌　　审核人：马洪军　　填报人：李元昊

联系电话：4021164　　填报日期：2018.01.08